

渤海大学 2022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拟录取考生相关注意事项

按照录取工作流程，学校还需要将拟录取名单提交上级主管部门进行审核，审核检验学籍学历问题、逻辑问题及在复试和录取的工作中是否存在纰漏、舞弊的情况。所有收到我校拟录取通知的考生，要按照学校要求准备各项工作，下面整理的拟录取后需要完成的步骤，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

一、非定向考生档案转接问题

非定向就业的硕士研究生是无固定工作、无固定工资收入，且人事档案在入学报到时必需转入我校的研究生。我校在邮寄录取通知书时会同时邮寄调档函，要求考生在规定时间内通过邮政 EMS 形式邮寄至我校。应届本科生，若本科学校统计档案邮寄信息可填写如下信息：

档案接收单位：渤海大学 研究生院

档案接收地址：锦州市松山新区科技路 19 号

档案接收联系人：翟老师

档案接收联系电话：0416-3400137

二、定向就业考生定向协议问题

定向就业协议书是招生单位、用人单位和考生共同签署的三方协议书，拟录取考生应先自行打印三份并签字盖章，等相关学院通知后统一邮寄给所在学院老师。学校统一盖章后再返给考生二份。

三、体检事宜

我校体检安排在入学后由学校统一组织。体检标准参照教育部、原卫生部、中国残联印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号）要求，按照《教育部办公厅 卫生部办公厅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学生入学身体检查取消乙肝项目检测有关问题的通知》（教学厅〔2010〕2号）规定，不参加体检或体检不合格者，取消录取资格。

四、邮寄地址更新事宜

录取通知书邮寄工作将于六月下旬启动，所有拟录取考生若需要更改录取通知书邮寄地址（包括邮政编码及联系方式）的考生，可于五月中下旬登录渤海大学研究生招生信息网重新提交个人相关信息。

五、特别提醒

我校所有关于研究生招生考试的信息均以官方发布为准，我校各部门不会单独给任何考生发送邮件或扫码加群等通知，敬请各位考生通过官方渠道查询各类信息，谨防上当受骗。

咨询邮箱：bhyy@qymail.bhu.edu.cn

